

任何看上去脱离了地心引力的东西都叫人着迷。农历二月初,从邓尉山俯瞰,一大片含苞的枝条向上,梅花刚开了三成,推想它们全然绽放时的样子,必是从树梢飞升起来的云蒸霞蔚,如粉云、如红雾、如雪白的山岚,飘然摇曳,似脱离了地面有形的根系。

此地梅花种植历史据说可上溯至汉朝,极盛期从明万历年间持续到清乾隆年间,其间种花人代代更替,赏花人车水马龙,人世间的战乱、纷扰、苦厄、阻隔和评判都不会影响的凌寒绽放,年年“香雪三十里”,花期如同抱柱信。站在前人也这样站过的花下,也就是站在几个世纪的长河中。任何看上去脱离了时间局限的东西,也都叫人着迷。

该如何才不辜负这春光?是该细细观摩一枝、一朵、一瓣,还是遥遥欣赏全景?此刻眼前关于梅花的盛宴,未全然开启,叫人心存遗憾,也叫人心存期待,留白是克制的艺术,静静的雪海蓄势待发,零星的

近年,有一张著名的照片曾在网上爆红,是美国摄影艺术家亨利·路特威勒拍摄的一双脚。左脚穿着漂亮的芭蕾舞鞋,脚弓绷直,脚尖直立,丝袜下露出半张创可贴;右脚赤脚,四个脚趾都粘着药棉,第二个脚趾还渗着血迹。美丽背后,是血淋淋的艰辛。

总以为类似的伤痛,在运动量巨大的舞者和运动员身上才会常见,想不到,我这个不怎么运动的人,也会“负伤”。腰椎的伤痛,八年前就给我颜色看了。彼时,痛像一只不死的虫子,在臀部、大腿、小腿甚至脚趾间流窜,有时还左右互换。药熏、扎针、艾灸、牵引、推拿……诸般磋磨,一一受遍,就差做手术了。到底是听了老人言,不久坐、不久立、不下蹲、不坐小板凳、不负重……保养加保暖,太平了好几年。

想不到的是,壬寅年腊月底的一天下午,正在客厅忙碌的我,行走时,左膝盖后面的软凹处突感无力。当时没在意,两天后,左腿开始肿胀,弯曲时很不自在。找出伤筋膏药贴上,略好些。上班爬楼梯,有如上刑罚。同事建议我马上看骨科,赶在医生下班前挂了号。一听我的描述,年轻的骨科医生就说,是半月板出了问题。隔天做了核磁共振显示,半月板前后都有撕裂。

我从不跑步,也不做剧烈运动,怎会如此。答曰:“就是老了,缺少锻炼,软骨退化。”我尬笑一声,又问:“现在开始锻炼可以吗?”“来不及了!”“医生你告诉我,应该怎样锻炼膝盖,我去提醒女儿。”“游泳,骑车。”“接下来,我要注意些什么?”“少走路,多休息,少负重。”

出得医院,坐上出租车,把两边的后车窗各打开一条缝,感受着猎猎吹过的冷风,想起日本兽医学博士、灵长类研究专家远藤秀纪写的一本书:《失败的进化:人类为直立行走付出的代价》。书中说:从四足行走走到直立行走,不只是改变姿势和习惯,身体要为之作出许多调整……直立行走的人类才能运动自如,腾出双手使用工具。

这些巧妙的改造自有代价。站起来之后,人类从腹部呼吸转变成胸部呼吸。肺部下面那一大大肺泡不再接受腹部的引导,开始闲置。为了直立行走,原本由四肢来支撑的身体重量,直立后由两条后肢支撑,膝盖承受了前所未有的压力,被磨损的现象司空见惯,还有痔疮、椎间盘突出、疝气……都是直立行走惹的祸。科学家认为,人类平均寿命应该是120—130岁。由于上述原因,寿命大大地缩短了。“心脏和循环系统性能未做显著迭代”“设计迭代的艰难在现代社会的负面影响下被迅速放大,许多疾病不断提醒我们:我们的身体可能是一次过于勉强的进化”。远藤秀纪发现了人类的悲哀。过了知天命之年,步入耳顺之期,我才渐渐体会到,当下这代年轻的老人,纵然容颜、体态、心态比几十年前的同龄人年轻很多,还是无法违抗大自然的铁律。

年轻的读者朋友,赶快开始骑车或游泳。待马斯克的人脑接口、人脑芯片进入实用阶段的彼时,浑身上下零件全都濒临报废的老年人,只要把记忆和思维存入芯片和网络,就能以数据的形式永生。那时,数据人最怕的,大约是熊孩子的格式化操作,而不是骨关节磨损或突出,更不是心脏病糖尿病和三高。

芳香展露,或许比满山的盛开更显勃勃。契诃夫说:“当一个人喜爱梭鱼跳跃的水声时,他是个诗人;当他知道了这不过

## 她说要来看梅花

沈轶伦

是强者追赶弱者的声音时,他是个思想家。可要是他不懂得这种追逐的意义所在,这种毁灭性的结果所造成的平衡为什么有其必要时,他就会重回到孩提时代那样糊涂而又愚笨的状态。所以越是知道得多,越是想得少,也就越是糊涂。”梅林不是莫名出现在这里的。江南湖滨丘陵地区,种植果树有地理优势,《光福志》上说,“邓尉山里植梅为业者,十中有七”,特意来赋诗的文人,如果知道香雪海之所以是白梅为主,并非取其孤傲高洁之意,而是果农要取白梅结果之故,该如何展开关于风骨神韵的提炼?

过去上海市中心有数个花市,每每经过,细看卖花人对花束的态度,与花店插花艺术家和最终买花者

捧之爱之的态度,并不相同。他们对待花束与对待菜蔬无异:大力剥去外皮和花叶,有些粗暴地砍断长茎,或者直接用手指伸入花蕊掰开花骨朵。有时我稍抱怨玫瑰显得枯萎,摊主立即爽气地撕掉一圈花瓣,然后按着水壶啪啪一洒表示:里面是新鲜的。

你惋惜它,惋惜美,惋惜卖花人的功利和不懂、惋惜附着在植物上的种种文化的审美的意涵的被遮蔽。但在卖花人眼里,玫瑰实实在在与白菜小葱平等为货物,种梅与种五谷和养猪养兔同样是劳碌的生计,又何尝不是从“看山不是山”到“看山还是山”那样朴素且回到本源的领悟?

带我们赏梅的当地女孩说,其实这里的农户也曾因梅树经济效益不高减少种植,转而种植别的果树,但到上世纪90年代,这里种梅风气又一次兴盛,因为当时梅子出口势头好,外国人用它制酒、制蜜饯,需求很大,但后来出口需求降低,梅林也随之大幅缩减。直到现在从旅游价值上再次认识梅花,香雪海的“海域”又扩大了。她说她在景区工作,同时在读研究生,准备写论文,学公共管理知识,她和她身边的年轻人,会是梅花新一代的守护者。

我问她对幼农家户户种梅的记忆如何,她思索了一会儿说:“梅子酸涩极了,质粗味苦,简直从未吃过这么难吃的东西。”

仅此而已。没有“折梅逢驿”的思

我至今还常为一件事深感愧疚:在我保存的所有照片中,我和母亲的合影最少,少到只有一张的地步。

母亲并非出身寒门,原本是沪郊古镇上一个大户人家的长女,嫁给我父亲后,居住在上海一个好地段的弄堂里,生养了我哥和我。不料,父亲早早过世,家境日渐败落,我还在小学念书时,母亲迫于生计,万般无奈下,只能带着两个孩子从市区回到乡下,落脚在那间已被“国家经租”的祖屋西厢房里,这张照片,就是在这之后不久,母亲带着我们兄弟俩去参加她堂妹婚礼时,由一位照相馆师傅拍摄的,从此以后,我就再也没有和母亲合过一回影,同过一个框。

是因为之后岁月越发艰辛且漫长,少了拍照的念想和机遇吗?是,

念,没有“收拢梅花上的雪”泡茶的雅致,也没有梅下赏月的赞叹和驻足。

把开花还原成植物生存的要义,把耕种还原成日常生活的本质。这里头,也有美。假如说文人笔下的梅就是目的本身,对农户来说梅只是结果前的过程。城里的她来看梅花。倚梅长大的她想到的是扦插压条和病虫害防治,还有和村里的孩子一起收拾梅子的日子。因为这些无心赏梅的人,梅林才一代代流传了下来。

梅开时节,香雪海游人如织。但对农户来说,梅子结果的季节才是真正值得期待的日子。但当那个日子来临时,这里没有游客。

那时候,无人围观的香雪海就从云蒸霞蔚的半空又回到了四季轮回中。

那时候,它们被种植者而不是观赏者静静照拂。而这照拂本身,也是迷人的。



山谷里的红树 (油画) 朱丹

## 只和母亲合过一张影

赵荣发

但也不尽然,因为母亲还健在时,我们兄弟俩都已相继成家立业,我也完全有条件与母亲合影了,包括相机和时间。不是吗?在我的相册里,有不少是我儿子和我母亲在一起的照片,在我的调动下,母亲大多坐在一把椅子上,她的孙子贴在她的身旁膝下,祖孙俩都笑得那么尽兴。

现在想起来,如果当时我把相机交给旁人,随后对母亲说“妈,我也想和你一起拍张照片”,母亲一定会很开心吧?可我居然一点也没想到,更没有提议过。

我深爱我的母亲,父亲去世后,

母亲誓不再嫁,含辛茹苦地把我们兄弟俩抚养成人,有了出息,恩深如海啊!然而潜意识里,我却疏忽了与母亲的那一番亲情。尽管母亲对此十分坦然,从来没责怪过我,在她眼里,我仿佛永远是个没长大的孩子。

已记不清有多少回,我在梦里见到母亲,看到她下田回来,一副疲惫的模样,或者看到她在灶间里忙碌着,随后叫着我的名字,笑意盈盈地说:“今天的新米粥特别香,你多吃一点哦!”醒来,我便不由自主地陷入往事,泪水盈眶。

和自己的父亲和母亲多合几张影吧,我的朋友,不妨检查一下你存放着的老照片,或许你也会发现犯了我一样的错误,只是你还来得及补救,而我,真真切切地只能追悔莫及。

话,任凭你慢慢看来,等到客人选完书结账的时候,他总会戴着老花眼镜用干布把每本书的封面擦拭一遍,整个过程充满了仪式感。因而,在我印象中,在书店和店员的交流也成为买书过程中的乐趣。

在这两种书店之外,我还很喜欢逛旧书店。长乐路重庆路口,曾有两家旧书店,在马路两边相对而立。虽然都是旧书店,却各有特色,一家主营大众旧书和旧杂志,另一家则偏重文史哲领域的书籍。我的一套有学者批注过的《中国历代文学作品选》就是在那里买到的。

互联网发达的今天,买书的途径多了很多,获取知识和信息的方式也不仅仅限于纸面,电子书的出现进一步压缩了实体书的生存空间。不少在线平台推出了图书导读、听图书等多样化的知识传播方式,不免让很多人产生了一种错觉,仿佛只需了解一个梗概,也就等同于读完了一本书。

现代人并非不知道读书的意义,只是读书有时也是一件辛苦的事,故而总会懒散了自己,但我想,真正的爱书之人是永远离不开书的。前阵子,复旦旧书店重新开张,吸引了不少读者前去淘书;也是在那几天里,我去淮海中路的一家书店闲逛,看到不少人仍旧青睐实体书店,而以年轻人居多,看来如今爱逛书店的城市人并非个别。如果今后的上海街头,实体书店再次蓬勃而兴,我一定会重新成为它们的常客。



互联网发达的今天,买书的途径多了很多,获取知识和信息的方式也不仅仅限于纸面,电子书的出现进一步压缩了实体书的生存空间。不少在线平台推出了图书导读、听图书等多样化的知识传播方式,不免让很多人产生了一种错觉,仿佛只需了解一个梗概,也就等同于读完了一本书。

## 不会消失的书店

贾贇

很好的图书,全新的精装图书的硬封皮也经常是伤痕累累的。当时接待我们的店员是一位叔叔,他帮我们一起“权衡利弊”:若是这一本,封面完美,但书脊有损坏;若是那一本,封面有瑕疵,但书脊挺括,放在书架上样子好看。

还有一次,我看中一本地图,价格不菲,又没带钱,便和叔叔商量,请他帮我保留半天。出了书店,我拿着存折去银行柜台取款,然后返回书店,兴冲冲地买下了那本地图,后来一直翻看许多年,至今仍保留在我的书柜里。

还有有些书店沿街而开,只卖图书,不卖报纸杂志,规模介于新华书店和书报亭之间。曾经安福路上的一家小书店是我经常会去光顾的地方,店主上了年纪,动作慢条斯理,顾客选书的时候,他绝不多

我是个喜欢买书的人,即便不少买回家的书还没来得及读,但只要看到书橱里那些喜欢的书,总也是一种慰藉。最近几年,图书业态变化,生活方式多元,但我也时常回忆起过去逛书店买书的经历。

书报摊是过去最常见的书店样式,这类书店小而精,广受欢迎的热门品种基本上都可以在这里找到。上中学时,学校附近的三岔路口就有一座这样的书报摊,虽小,却呈现出360度全透明展示的格局,即便是用于出入的玻璃门上也挂满了各类书报杂志。书报摊既卖图书,也卖报纸杂志,当天的报纸、新出版的杂志、当季的畅销书,都能在这里买到。每天的清晨和傍晚是书报摊最热闹的时候,摊位上整齐地码放着十几种报纸,摊主麻利地为顾客拿书、收银。

这几年,书报杂志渐渐被新媒体取代,邮局订阅报纸期刊的习惯也已淡出了很多人的生活。新华书店是过去多数人买书的首选去处,一来书店的品种多,二来开架式的书店也为读者提供了一个免费阅读的空间。初中时,语文阅读课的推荐书目是《红楼梦》,我和同学便相约去学校附

## 原点

千忽兰

为此喝了两年婴儿阿莫西林粉。清晨,它一翻身就去了窗外,我想好了给它两小时任性玩,我自然也担心,万一它越跑越远杳无踪影了怎么办?我索性去院子里找它,它在东边院墙下的草地上规规矩矩蹲坐着呢,阳光甚好,它耐心晒太阳等我来接它,那么显眼,是生怕我不好找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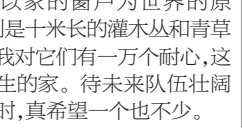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次,又是在东墙草地上等我抱它回家。第三次,它自己翻窗回来了。第四次,它去找大壮打架,大壮

## 原点

千忽兰

溜猫躲回自家床底,小霜快快回来,在正门屋檐下的猫房子里睡得热乎乎,我把它拖出来,抱回屋。每次带流浪猫回家就想,虽然猫多了些,但它们康复了说不定就依然选择走天涯呢,但猫儿们锁定了爱这个家。河谷三姐妹玩累了就溜回来,小霜弟弟遛个大圈不出两小时也回来了,三宝哥哥和虎儿妹妹一听我说开罐头立马翻窗进来,耳力惊人。

它们以家的窗户为世界的原点,半径则是十米长的灌木丛和青草绿化带。我对它们有一万个耐心,这是它们一生的家。待未来队伍壮阔落地老家时,真希望一个也不少。



它们以家的窗户为世界的原点,半径则是十米长的灌木丛和青草绿化带。我对它们有一万个耐心,这是它们一生的家。待未来队伍壮阔落地老家时,真希望一个也不少。

两年前的霜降,小霜弟弟来到我家。两年后的霜降,这才把截肢手术完成。手术费是姐姐给的,两面墙那么多的罐头是巴拉买的。

我在桂花香的深秋抱起小霜,就像抱着一尊维纳斯。它之前拖着失效的左手在院子里降服四方,从未自卑,其他猫儿也不侧目,视它为再正常不过的威武大男猫。现在它堂堂然做了三脚猫,依然不自卑,蹲坐时,就是一个日本的揣手招财小胖猫。绝育也一并做了,现在的小霜翻窗出去不会再有擦出创口这样的事了。那只无影无踪的左手曾经总是红肿,让小霜生出炎症全身发烫,小霜弟弟

家务事永远做不完,这是每个家庭主妇的感受。尤其是每日晚餐后,要洗一大堆碗,真是麻烦。老房子厨房小,洗碗机实在没地方放,只好动人工洗碗机,我和“老中医”先生约法三章:“买汰烧”要明确分工,我“买、烧”,他负责“汰碗”。结果从小在爷爷奶奶宠爱中长大、不会干家务的先生,今天摔掉一个大碗,明天摔破一只小碗。

接送孩子的路上,我常路过一家外贸商店,卖日本的茶具和餐具,看着那些碗既漂亮又厚实,忍不住买了一只又一只,替补家里那些被摔掉的碗。一日,儿子从房间里哼着小调,晃悠悠地出来,看着爸爸那双洗碗洗得像“农民伯伯”的手,对我说:“妈妈以后你洗碗吧!爸爸的手这么粗糙,以后怎么给病人搭脉。”正在炒菜的我,听了有点恼火:“为什么家务事都由妈妈做?家庭是个整体,每个人都有责任,大家共同负责家务,分工明确才行!”

晚上洗碗是13岁儿子的事,爸爸负责拖地板。儿子起先有点小情绪,说要做作业背英语单词,洗碗太烦琐,不如请个钟点工。我说:“一碗不洗,何以长大?你以前还总怪钟点工洗碗不干净,三百六十行,行行出状元,真正做好一件事也很不容易的!”儿子嘻嘻咕咕几句,有点不情愿地去洗碗了,一刻钟后,他从厨房出来,解下围裙和护袖,眼神中有了几分歉意,说了一句:“洗碗不容易,把碗洗干净更不容易!”我回

居平

“洗碗小工”初长成

说干就干,我马上分工:以后

他一句:“做妈妈不容易,做好妈妈更不容易呀!”第一天、第二天、第三天,一天过去了,“汰碗小工”初长成了。不经意间,我发现儿子悄悄地改变了。他洗好碗,涂过护手霜后,悄悄把护手霜放在爸爸床头。他的学习效率提高了,写作业速度也加快了。爸爸下班回家,他会第一时间到门口,帮他提重东西,嘴巴里偶尔还会嘀咕一句:“农民伯伯回来啦!快吃夜饭,我是汰碗小工,等着汰碗呢!”

我很欣慰,汰碗小工初长成,儿子越来越懂事了。

## 直立之殇

孔曦

## 养育